

附件 2

固原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3 年 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 号）和《固原市委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固原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》（固党发〔2020〕14 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 2023 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指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3 年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固原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

2023 年 1 月 16 日